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因公司于当日下午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要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选举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罗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的议案。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